

关于《高阳国家基本气象站气象探测 环境保护专项规划（2024-2035年）》 公开征求意见结果的公告

社会各界人士、各单位：

为保障高阳国家基本气象站探测环境的长期稳定与数据的准确可靠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》、《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我局组织编制了《高阳国家基本气象站气象探测环境保护专项规划（2024-2035年）》，并于2025年4月2日至2025年5月1日，为期30天。通过高阳县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s://www.gaoyang.gov.cn/gk>）向社会公开征求了意见。

在规定的征求意见期间内，未收到任何社会公众或单位提交的书面修改意见或建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